

福建省南纸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关于公司计提和转回 2012 年度存货跌价准备的专项意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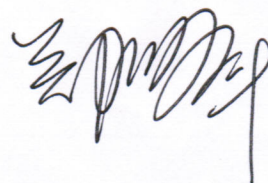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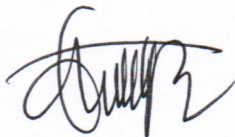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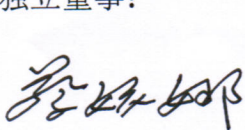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公司在期末组织相关业务部门和人员对各项资产进行检查，并对可能发生减值迹象的资产进行减值测试。经测试，公司库存商品中木溶解浆、未漂硫酸盐木浆、二抄文化纸、四抄高档文化纸及其生产用主要原料木浆存在减值，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需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库存商品中三抄新闻纸及其生产用主要原料废纸因采购成本下降、库存产品单位成本下降，可变现净值恢复，相应转回部分原计提的跌价准备，文化纸生产及其他用主要原材料木片因库存量下降及可变现净值恢复，相应转回部分原计提的跌价准备。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关于存货应当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的差额部分应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规定，2012 年度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38,366,091.48 元，转回存货跌价准备 13,641,131.42 元。

根据测试情况，2013 年 4 月 8 日公司五届三十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计提和转回 2012 年度存货跌价准备的议案》，同意公司 2012 年度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38,366,091.48 元，转回存货跌价准备 13,641,131.42 元，计入 2012 年度损益，期末存货跌价准备余额为 90,310,054.77 元。

本独立董事认为：2012 年度公司计提和转回存货跌价准备，遵循了谨慎性原则，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关于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规定、中国证监会会计字[2004]1 号《关于进一步提高上市公司财务信息披露的通知》以及公司内部控制制度，计提程序合法。

独立董事：



福建省南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三年四月八日

董事会

